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鄭慶浩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6405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188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註銷影本1份 (31764587_1133118899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宇直泰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帕瓦斯德定鈉鹽」(衛署藥陸輸字第 000281號)等4件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5月13日衛授食字第1131403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宇直泰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帕瓦斯德定鈉鹽」(衛署藥陸輸字第 000281號)等4件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3年5月6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5464號公告註銷，相關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附件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協助輔導貴轄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回收作業。
- 五、檢附案內公告註銷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

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(含附件)、連江縣衛生局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